

(十一) 中小企业声明函 (货物)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1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(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(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))的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电动扫地车采购项目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电动扫地车采购项目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(江苏山明水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100人,营业收入为2000万元,资产总额为1000万元,属于(小微企业);
2. (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电动扫地车采购项目)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供货商为(新疆疆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20人,营业收入为272.96万元,资产总额为102.43万元,属于(小微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新疆疆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

日期： 2022 年 1 月 04 日

1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(小微企业名录)

注册 登录 使用须知

首页 我要查政策 我要查小微企业 (含个体工商户) 我要学知识 我去专题服务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: 新疆雄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[小微企业名录](#) [返回](#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650100091932929C	注册资本:	5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乌鲁木齐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(新市区)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行业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
成立日期	2014年01月29日	行业	其他科技推广服务业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经营网络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企业黑名单信息 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版权所有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 技术支持电话：010-88650856 业务咨询电话：010-68026439
 地址：北京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：100820

